

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申請評議案件及比率統計表

業別:保險業-產物保險公司

收件方式:不區分

統計區間:2025/7/1~2025/9/30

爭議對象	申請評議 件數	簽單契約 總件(人)數(註1)	申請評議比率 (萬分比)(註2)
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3	1,783,384	0.07289513
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7	2,219,028	0.03154534
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92	11,918,245	0.07719257
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6	998,872	0.06006776
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2	1,655,498	0.07248574
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5	1,420,091	0.10562703
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0	1,438,247	0.06952909
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0	3,087,603	0.03238758
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4	2,314,686	0.06048337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9	3,025,661	0.06279620
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5	1,598,645	0.03127649
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5	5,843,141	0.04278521
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6	2,255,814	0.07092783
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	469,559	0.04259316
法商科法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1	36	277.77777778
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20	603,882	0.33119053
法商法國巴黎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31,462	0.00000000
有限責任台灣區漁船產物保險合作社	0	2,709	0.00000000
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0	26,590	0.00000000
比利時商裕利安宜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30	0.00000000
總計：	267	40,693,183	0.06561296

註：

1.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：係指申請評議比率統計期間內，該保險公司之財產保險簽單總件數、個人保險有效契約總件數及團體保險有效契約總人數之總和。

2.申請評議比率=[申請評議件數/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]*10000。

3.本期經評議委員會作成評議決定168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件數6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評議決定金額3,542,726元。